

附件 1 监测报告

受控编号: SYJC/R/ZL/CX-25-01-2018

报告编号: SY202108391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委托单位: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年1月23日

河南中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柳寨村 S243 省道 6 号
电话: 0379-69286969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MA**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申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一、前言

受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21日对其厂区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并检测,依据检测后的数据及现场核查情况,编制了本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区上风向,下风向1#、2#、3#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连续检测2天,每天3次
东、南、西、北厂界	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昼夜各一次,连续检测2天

三、质量保证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采样前进行流量校准、噪声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校准噪声测量仪器。
3.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4.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所有质控结果均合格。

四、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硫化氢 (mg/m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22.01.20 (08:30~09:30)	上风向	<10	未检出	0.51
	下风向 1#	11	0.02	0.76
	下风向 2#	13	0.04	0.85
	下风向 3#	12	0.03	0.91
2022.01.20 (10:00~11:00)	上风向	<10	未检出	0.55
	下风向 1#	11	0.03	0.82
	下风向 2#	15	0.02	0.75
	下风向 3#	12	0.02	0.80
2022.01.20 (15:00~16:00)	上风向	<10	未检出	0.53
	下风向 1#	13	0.04	0.64
	下风向 2#	14	0.03	0.69
	下风向 3#	12	0.03	0.77
2022.01.21 (08:30~09:30)	上风向	<10	未检出	0.52
	下风向 1#	13	0.04	0.84
	下风向 2#	12	0.03	0.89
	下风向 3#	14	0.02	0.97
2022.01.21 (10:00~11:00)	上风向	<10	未检出	0.56
	下风向 1#	12	0.02	0.82
	下风向 2#	11	0.02	0.89
	下风向 3#	15	0.03	0.93
2022.01.21 (15:00~16:00)	上风向	<10	未检出	0.57
	下风向 1#	14	0.04	0.61
	下风向 2#	13	0.05	0.60
	下风向 3#	12	0.03	0.73

表 3 噪声检测结果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检测日期	测次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月20日昼间	1	54	51	52	53
1月20日夜间	1	44	41	42	42
1月21日昼间	1	53	52	52	54
1月21日夜间	1	43	41	41	43

五、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4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五篇 第四章 十(三)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5	0.07mg/m ³
悬浮物	GB/T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分析天平	/

附件 2 验收意见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 月 25 日，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位置与原环评及其批复一致，位于南阳市官庄工区油田北路与天山路交叉口西 200 米，项目厂区中心位置经度 112.636621，纬度 32.650414。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3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年处置 6 万吨废矿物油、1 万吨废乳化液及 6 万只废油桶（一期）和扩建处理 1 万吨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综合利用（二期）。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8 月 2 日，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置 6 万吨废矿物油、1 万吨废乳化液及 6 万只废油桶综合利用项目》进行了网上备案，项目代码是：2019-411353-77-03-039490。

2019 年 12 月，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置 6 万吨废矿物油、1 万吨废乳化液及 6 万只废油桶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0 年 3 月 20 日由南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宛环审【2020】12 号文予以批复。

2020 年 6 月 3 日，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扩建处理 1 万吨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综合利用项目》进行了网上备案，项目代码是：2020-411353-77-03-047570。

2021 年 1 月，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扩建处理 1 万吨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1 年 3 月 31 日由南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宛环审【2021】10 号文予以批复。

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2 月正式投入试运营。试运营期间各类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项目试运行以来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置 6 万吨废矿物油、1 万吨废乳化液及 6 万只废油桶综合利用项目和扩建处理 1 万吨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综合利用项目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仓储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进行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项目环评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生产规模、生产线数量与原环评及其批复一致：

本次竣工验收范围内项目发生变化的是：

（1）项目建设内容：综合楼由 6 层改建为 4 层，占地面积不变。

（2）项目设备：根据实际生产需要，未配备布袋除尘器，部分设备数量略有调整，能满足设计生产能力需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脱水塔真空尾气、减压蒸馏塔真空尾气、储罐区大小呼吸废气、原料及产品装卸废气、加热炉烟气、锅炉房燃气锅炉烟气、废油桶处理车间废桶残液挥发的废气和喷漆烘干废气以及危废间废气、储存仓库、污水处理站恶臭。

①脱水塔真空尾气、减压蒸馏塔真空尾气、储罐区大小呼吸废气、原料及产品装卸废气：经管道引入加热炉中掺烧。

②加热炉烟气：由一根 27m 高排气筒（P1）排放。

③废油桶处置车间设置一套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尾气经一根高度为 20m（P4）的排气筒排放；危废间全密闭车间、四周设置集气管道，废气经收集后由一套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由一根高度为 20m（P5）的排气筒排放；车间密闭，变无组织排放为有组织排放，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

④污水处理站恶臭：采用一套“UV 光氧催化氧气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一根 20m 高排气筒（P7）排放。

⑤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由屋顶排气口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乳化液采用污水处理站处理，废矿物油处理工程产生的脱水塔和减压蒸馏塔分离的含油废水、水封罐废水、化验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生活污水以及废油桶处理工程产生的废碱液、油桶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水环真空泵水箱排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本项目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氨氮、石油类等，废水可生化性差。本着分类收集、集中处置原则，循环冷却水排水和中和后的树脂反冲洗废水均为清净下水，直接由厂区总排口排放；废碱液和油桶清洗废水经中和后，与废乳化液、脱水塔和减压蒸馏塔分离的含油废水、水封罐废水、化验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废碱液、油桶清洗废水、水环真空泵水箱排水一同经“隔油调节+破乳+混凝+气浮”预处理后，再进入“铁炭微电解+Fenton 氧化”治理工艺，出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UASB+A/O+中间沉淀池+A/O+二沉池”治理工艺。经厂区污水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南阳化工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进入南阳化工产业集聚区污水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废水通过厂区总排口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石佛渠，汇入涧河。

（三）噪声

项目的高噪声设备主要有各种团粒机、破碎机、风机等，噪声源强在 55~95dB(A)之间。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机械设备：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有：①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②建设减振基础；③安装在车间或隔间内，建筑隔声。

（2）对破碎机、清洗机、开盖机、风机及各种泵类等噪声较大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3）合理布局：在平面布局时，应将高噪声源分散布置，避免集中布置，减轻对厂界及周围敏感点的影响：

(4) 加强厂区绿化，建议在厂区周围和进出厂道路，种植树木隔离带，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可有效的降低噪声，四周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工程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是残液、废漆渣、含油滤纸、废灯管、废活性炭等。

①生化处理污泥处理措施

依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试行）》中的相关要求，废水污泥进行处理其含水率应小于 60%，污水处理站污泥利用板框压滤机进行深度脱水处理，确保污泥含水率低于 60%后，送至唐河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②污水处理站浮油、废油桶收集的残液处理措施

含油污水处理过程中，收集的浮油主要成分为废矿物油，废油桶收集的残液主要成分为废矿物油，送至本项目废矿物油处理装置处理，可有效回收物料，减少危险废物数量，降低危害性并进行资源化利用。

③废桶处置措施

水性漆在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桶，经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均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废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处理。

本项目其他危险废物含油滤渣、沉降油泥、减压塔废填料、废活性炭、废树脂、废标签、废弃 UV 灯管等危险废物均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固废贮存措施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抽气系统，将其废气污染物引入“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

危废储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规范进行建设，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角，占地面积 40m²。建设单位由专人负责固废及残液的收集、贮存管理工作，明确责任人工作制度，按照管理要求，及时将危废暂存间的危险固废送至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得长期储存或超容量储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检测结果

(一)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甲苯、二甲苯及非甲烷总烃同时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标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 VOCs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所以本次竣工验收项目废气排放达标。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二)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南阳化工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所以本次竣工验收项目废水排放达标。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场址四周场界昼、夜噪声监测值均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所以本次竣工验收项目噪声排放达标。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综上所述，本次竣工验收项目所排废气、废水、噪声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审批手续完备、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外排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管理制度完善。

六、后续要求

(一) 建立健全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环保机构的设置，指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公司的环保工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证各设施正常运行及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 加强厂区固废储存、管理，保证厂区各类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四) 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生产，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5 日

附件 3 专家签名表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一期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签名表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电话
组长	蔡广峰	河南丰达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蔡广峰	15838775126
技术专家	活改武	南阳市环科所有限公司	高工	活改武	15937755019
	王桂	河南佳景环保公司	高工	王桂	1584977902
	韩建秀	南阳市环境工程中心	教高	韩建秀	13838779881